

第一章

中国古代的宇宙代数学

有人说：“古易八八卦，蔚然成大观。象数与易理，图书独一枝。”同印度《吠陀》、欧洲《圣经》并称为影响世界文明三大宝典的《周易》，以其文字系统和符号系统互相渗透而形成的独特理论结构，与象数义理相统一的神秘特色和内在价值，在中华文化史上占据极重要的地位。古往今来，《周易》像开掘不尽的宝藏，吸引无数学《易》仁人，各家各派，众说纷呈，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历代兴盛，经久不衰。今天，《周易》研究已从多角度、多层次、多学科全方位地展开。这种研究对于启迪人们思维，弘扬中华文化传统，促进精神文明建设都有着特殊意义。

《周易》的框架

有着五千多年文明史的中华民族，传统文化悠久而深

远。要把握中国传统文化发展脉络，就应对《周易》这部千古奇书有所了解。

郭沫若在《中国古代社会研究》一书中指出：“《周易》是一座神秘的殿堂。因为它自己是一些神秘的砖块——八卦——所砌成。同时，又加以后人三圣四圣的几尊偶像的塑造，于是这座殿堂一直到二十世纪的现代都还发着神秘的幽光。”一般人都认为（周易）是天书，神秘奥妙，深不可测。其实，任何学说都是时代的产物，都是与人类一定的物质基础和思维方式紧密相连的。《周易》虽然罩上一层神秘的面纱，但它仍然是经历了漫长时间，由那些勤于观察、善于思考的智者仁人在生活实践中探索出来的。只要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来研究《周易》，就可以把握《周易》基本框架、内容特色及其精神实质。

《周易》一书分“经”和“传”两大部分。经包括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以及解释六十四卦的卦辞和解释三百八十四爻的爻辞。传是对经的解释，包括《彖辞》上下、《象辞》上下、《系辞》上下、《文言》、《说卦》、《序卦》、《杂卦》共十个部分，通称“十翼”，又称为《大传》。《易传》对《易经》的义理、象数以及卜筮作了详细的解释。一般人为，《易经》形成于西周前期，《易传》形成于战国后期，从（易经）到（易传）的历史发展长达七八百年。

从形式上看，《周易》可分为符号（八卦、六十四卦）与文字（卦辞、爻辞）两部分。这两部分有机结合，共处一体。卦画本身没有表现出确定的意义，要理解其中蕴含着的

深刻思想，需要借助卦爻辞的文字说明，但卦画卜筮、卦位爻位作为易象，则代表着宇宙间一切事物，是对客观事物的区分和认识。爻象所代表的阴“--”和阳“—”，是对宇宙间各种纷繁复杂事物的高度抽象。卦画变化总是与客观事物的变化相联系的。《系辞传》说：“易者，象也。”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忧虞之象也；变化者，进退之象也；刚柔者，昼夜之象也。这表明，《周易》一书，符号系统和语言系统相互依存，缺一不可。

从内容上看，《周易》包括四个方面，即辞、变、象、占。这四个方面概括起来为义理、象数两大部分。义理与象数的统一是《周易》的显著特征。义理寓于象数之中，离开象数就不能深刻地理解义理。《周易》是用卦象来表达思想，卦有卦之象，爻有爻之象，无论是卦象还是爻象，目的都是表意。理解《周易》就要根据辞来了解象，根据象来了解意。

易卦是《周易》的重要组成部分，而组成易卦的最基本单元是爻。爻的符号是“—”、“--”，象征阴阳两类事物。“—”代表阳、刚、量、君、奇数等，象征积极的事物与独立的性格。易卦中“—”用奇数一、三、七、九中最大的九表示，称“九”；符号“--”代表阴、柔、消极、臣、弱、依附的事物与性格，用偶数二、四、六、八、十的六代表。《易》中阴阳主要表现在卦画上。四象、八卦、六十四卦，变化多端，其根源不过是“--”与“—”两种符号的排列组合。

“--”与“—”两种符号相互重叠构成卦画，卦有八卦、六十四卦。就卦形成顺序而言，八卦的三画卦产生在先，六十四卦的六画卦产生在后，先有八卦，再由八卦“因而重之”产生六十四卦。

八卦为经卦，由三个爻画构成，分别为☰乾、☷坤、☳震、☴巽、☵坎、☲离、☱艮、☶兑。这八种卦画代表天、地、雷、风、水、火、山、泽八种不同类型的自然现象。八卦再自叠或互叠而构成六十四卦：☰☰、☷☷等等。由八卦“因而重之”出的六十四卦也称别卦。

在《周易》六十四卦中，每卦六爻都各有其象，各有其位。爻位指易卦中各卦所居的位置次序。爻位由卦的最下一爻或称第一爻往上数，依次为初、二、三、四、五、上这六个位次。九代表阳，六代表阴，阴与阳各与位次结合为爻题。在六十四卦中，初、二两爻象地，人立地之上，故二爻为地位；三、四爻象人，人生存在地上，故三爻为人位；五、上两爻象天，人生存在天的下面，故五爻为天位。这种天、地、人爻位的区分是以人为中心而得出的一种直观的、经验的结论。还有一种区分是以阴、阳为基准，易卦六卦中，一、三、五为奇为阳位，凡一、三、五爻位皆为正位或得位。阳爻居于阴位，或阴爻居于阳位，皆为不当位或失位。当位为吉利之象，不当位为不吉利之象。古人还将爻位直接赋予贵贱之名，如初爻为元士，二爻为大夫，三爻为大公，四爻为诸侯，五爻为天子，上爻为宗庙。初九、九五为圣人，初六、六四、上六为小人，九三为君子，九二为庸

人，九四为恶人。由此可见，爻位在易卦中十分重要，不懂爻位就不懂得易象、易理。古人正是依照这种爻位模式，来推演解释事物的吉凶好坏。

“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业。”（《系辞传》）这段话对八卦的形成演化及其意义作了简要说明。由“—”、“--”符号所组成的八经卦、六十四别卦，经过先秦学者、汉代经师、魏晋玄学家、宋明理学家的先后注释阐发，得到系统、完善、深化，逐渐成为一种认识自然、认识宇宙万物的独特认识论和方法论体系。中国的先哲们在三千多年前以观天察地析人事的深邃思辨，创立了《易经》为核心的阴阳之道的世界观，体现了中国古代人民的智慧。《易经》无愧为中国古代文明之精华。

神秘的思维抽象

《周易》的最大特点和最神秘之处，在于它是用筮与卦来表达思想。或者说，是用象数表达思想。

我国历史上曾有三《易》：“一曰《连山》，二曰《归藏》，三曰《周易》”其经卦皆八，其别皆六十有四。（《周礼·春官·大卜》）《连山》是夏代《易》，《周易》是西周《易》，其间相距七八百年。这时期，我国尚处于神权时代，君权神授，天神统治着人间，一切学术均孕育于宗教之中。

作为《易》的符号筮卦，更有悠久历史。卜筮这一宗教活动早发生于《易》之前。《易》原本是卜筮之书，作《易》的目的乃是“以神道设教”。为这一目的，《易》必须具有一定的神秘色彩，因而要借助于卜筮和卦象。以卜筮定吉凶，将吉凶用卦象喻示出来，让人感到卦爻所言不是没有根据的，而是神的旨意。

关于易卦产生，《系辞下传》说：“古者包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之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这段话虽不能完全作为八卦产生的根据，但从一个方面也说明，八卦的卦象是人们对世界认识抽象化的结果，是一种思维抽象。

社会发展史表明，刚从动物界分化出来的人类，认识处在发展的最原始、最低级的阶段。人们只是本能的、自发地直观与生存密切相关的极有限的事物。只能凭借当前刺激物所引起的直接感觉、知觉和表象，以及通过相应的行为动作进行思维。随着人类发展到现代人阶段，史前人类的认识也发展到较高阶段。人们在长期的谋生活动中积累起来的劳动经验和简单的自然知识基础上，形成了初步的抽象思维能力，运用一些原始的简单概念，对经验进行概括、判断和推理。这时汉字雏型也就出现了。汉字是典型的结绳刻木的记事符号或象形文字。随着汉字逐渐形成，中华民族抽象思维能力得到了很大提高。原始社会末期，自然科学知识已有萌芽，人们对自然界的性质有了初步的认识。这时，人们试图

用对事物本身的认识去代替对事物的虚幻的解释。同时，也试图从关于个别的、特定的事物的认识，发展到对整个世界进行认识，对周围事物进行概括。既然中华民族思维能力已经发展到概念思维抽象概括这样高的程度，那么，八卦创立就有了坚实的基础。

易卦是由“—”、“--”两个基本符号排列组合而成的。古人就是依据这些符号卦象，来概括说明天理人事和占卦休咎。

人们所面对的世界千差万别、千变万化，要从思想上把握复杂的世界，只能借助于思维抽象，运用概念进行思维。概念是思维的细胞，既可用语言文字表达，也可以用其他的符号表示。在《易经》中，古人是用“—”、“--”这两个符号表达概念的。这两个符号代表的意思，历代学易之人都有不同看法。有人认为“—”、“--”代表天、地；有人认为代表阴、阳；有人说代表男、女；也有人说表示蓍草长短、奇数偶数等等。不管代表什么，“—”、“--”符号具有最大的抽象性和灵活性。只有这样，才能适应一切事物，一切时变，从而道出天下后世无穷无尽的前因后果及其基本规律。根据通行说法和《周易》系辞解释，“--”、“—”符号表示阴阳。当人们创造这两个符号时，头脑中就已经有了阴阳概念。而当人们运用这两个符号构成四象、八卦、六十四卦时，阴阳概念就更加明确，并运用它进行占卜或思维。在《易》中卦画分阴阳，爻位分阴阳，一动一静，一奇一偶，一辟一阖无不分阴阳。阴阳是《易经》最高范畴，“一阴一阳之谓道”“阴阳变化

道成为万事万物的准则。

世界万事万物莫不分阴分阳，阴阳是世界事物千差万别、千变万化的最高抽象。阴阳概念就是从各种具体事物抽象出来的因而具有普遍性指导意义。根据阴阳概念，《易》“立天立地”“通志”“定业”“断疑”。《系辞传》说：“夫《易》何为者也，夫《易》开物成务，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是故圣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业，以断天下之疑。”这段话说明《易》能够提出前人没有认识到的问题，能够将前人知识丰富提高，使之抽象成为更高的理论。正因为如此，《易》是最为普遍、最为抽象的理论。

当然，我们应该看到，《周易》的概念思维还很幼稚。在表达方式上，它主要运用类比和象征等手法，试图用感性形象来把握抽象，用有限的个别来说明一般，最终没有摆脱感性形象思维的束缚。由于《周易》是用卦爻符号表达思想，通过后人特别是方士术师的注解发挥，《周易》披上了神秘的外衣。八卦成了神秘莫测的“黑箱”，八卦学说逐渐与迷信混杂一起。

不管《周易》产生的历史背景是如何与宗教神权联系在一起，也不管《周易》筮卦理论的抽象性是如何简朴稚嫩，我们都无法忽视《周易》符号体系和语言体系相互渗透而形成的独特的世界观、自然观和人生观，尤其是这部著作对后世的重大影响。《周易》在独特的思维方式指导下，对客观事物规律进行了初步概括。这种概括，即使是最简单的概括，就已经意味着人对世界的客观联系的认识是日益深刻

的。

筮卦作为符号系统，是《周易》阐释义理的重要工具和特殊方式。在《周易》中，筮卦的作用是怎样表达的呢？其意义又何在呢？

首先，筮卦是一种符号代数学。《周易》用筮与卦认识天道，推及人事。《周易》六十四卦所反映的世界，是一个由天地和由天地合德而化育生成的万物构成的和谐的统一体。它由天之道而推及民之故，由自然规律推及社会规律，由自然与社会的客观规律推及人的思想意识。《系辞传》说：“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变化见矣。是故刚柔相摩，八卦相荡，鼓之以雷霆，润之以风雨，日月运行，一寒一暑，乾道成男，坤道成女。”“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吉凶生矣。”天地间的万事万物都是同类相聚。同类相聚的事物都具有共同的特点，而相聚的同类事物又以其共同具有的特点与它类事物区分开来。它们有同有异，有聚有分，吉凶就在同异聚分中产生。这表明，易卦变化与生成和自然界中天地万物的变化与生成相一致，易卦变化生成是天地万物变化生成的摹写。

《说卦传》第二章从卦的形成来说明天、地、人三才之道：“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将以顺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阴曰阳，立地之道曰柔曰刚，立仁之道曰仁曰义。兼三才而两之，故《易》六画而成卦，分阴分阳，迭用柔刚，故《易》六位而成章。”天之所以为天，是阴晴寒暑使然。从阴晴寒暑这些现象总结出基本规律，则为阴阳，所以，

《易》在卦画上立天之道曰阴曰阳。地之所以为地，主要是山川河流使然，其本质为柔为刚，所以《易》在卦画上立地之道曰柔曰刚。人之为人，主要是社会关系使然，人类活动繁复杂多，然而作为人类活动的行为准则，只有仁义。“仁者人也。”只有相亲相爱，人类才能生存和发展。所以，《易》在卦画上立人之道曰仁曰义。天、地、人三才均与阴阳相通，“兼三才而两之”，故《易》六画而成卦，分阴分阳，迭用柔刚。一卦之中初、三、五为阳位，二、四、上为阴位。一卦六爻位中刚爻九与阴爻六迭用交错，所居无定。通过分阴分阳与迭用柔刚，卦爻经纬交织，“六位而成章”。

《周易》六十四卦揭示世界的千变万化、千差万别，要求人们从万物的差异中认识万物，寻求物我的关系，安排自我的位置。天、地、人三才各得其位，各守其道。例如，《彖传》说：“大哉乾元，万物资始，乃统天。云行雨施，品物流形，大明终始，六位时成，时乘六龙以御天。乾道变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贞。首出庶物，万国咸宁。”万物资始到品物流行，各有各的存在依据、价值和位置，各有性命，各得其所，和谐统一。

其次筮卦是程序规范思维，《周易》运用筮卦这种思维方式阐述义理。

德国著名哲学家恩斯特·卡西尔在《神话思维》一书中指出，神话也是一种思维形式。他说：“使神话有别于经验—科学知识的，并非这些范畴的性质，而是它们的样式。它们用来赋予感性多样物以统一形式，用来塑造散乱内容形态

的那些合成模式，展示出一种类似和对应的关系。它们是相同的直觉和思维普遍形式，构成了这类意识本身的统一性，因而也构成了神话意识与纯粹知识之意识的统一性。”^① 神话尽管荒诞，但却是世界大多数民族思维发展的必经阶段。神话思维和逻辑思维在制定逻辑概念、范畴时有其相似点，即都力图使概念范畴具有普遍性，试图寻找和建立事物之间的因果必然性和相互统一性。

带有神秘色彩的《周易》筮卦，作为中华民族先人认识世界的一种思维方式，有着独特的运作规范和程式。筮或蓍，作名词用时，指筹码，用竹子做的叫筮，用蓍草做的叫蓍。作动词理解时，指卜筮活动。早在原始社会，我国就产生卜筮占卜吉凶的宗教迷信活动。对卜筮的意义，《礼记·曲礼》说：“卜筮者，先圣为之所以使民信日 敬鬼神 所以使民决嫌疑，定犹与也。故曰，疑而筮之，则弗非也。日而行事，则必践之。”原始的筮发展到《周易》创立时，虽然仍被称为“神物”，但里面迷信成分已减了许多，增加了大量的“天之道”、“民之故”这样的自然、社会方面的内容。有学者对《周易》之筮的性质概括为，以宗教迷信为形式，以哲学和知识为内容，以指导人们行动使之服从统治为目的的一种数学计算行为。

筮与卦都是《周易》的“神物”，尽管各有不同的表现，

卡西尔：《神话思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67页。

但性质相同。筮通过数学计算表现自己，“圆而神”，运用无穷，变化莫测；卦通过卦画表现自己，“方以知”，止而有定，全部六十四卦的思想内容都藏于其中。《易经》包括筮与卦两部分，并规定了用筮求卦和计算占卜的基本方法。

对筮法，《系辞传》解释说：“天一地二 天三地四 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天数五，地数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数二十有五，地数三十，凡天地之数五十有五。此所以成变而行鬼神也。大衍之数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而为二以象两，挂一以象三，揲之以四象四时，归奇于扚以象闰，故再扚而后挂。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当期之日，二篇之策，万有一千五百二十，当万物之数也。是故四营而成易，十有八变而成卦。八卦而小成，引而伸之，触类而长之，天下之能事毕矣。”这一大段文字，从内容上区分为三个层次：一是讲筮法的数学基础，二是讲如何揲蓍求卦问题，三是讲六十四卦与数的关系。

根据以上论述，筮法共分为四个步骤：（1）“分而为二”。把 49 根蓍草信手一分，分为两部分，两只手各得多少没有定数，得出的蓍草是七、八、九、六四个数中的哪一个数，全在信手一分上。这信手一分也就分出了阳爻、阴爻。（2）“挂一以象三”。从分为两部分的蓍草中拿出一根 放在一边，于是 49 根蓍草形成为三部分。（3）“揲之以四以象四时”。就是将两手蓍草四个四个地数，每只手揲四之后的余数不外乎 1、2、3、4 这几种情况。（4）“归奇于扚以象闰，


五岁再闰，故再扚而后挂，，。把一只手揲过之后的余数作为“扚”放在一边，接着将另一只手的蓍草揲过之后的余数也作为“扚”，与前面的余数放在一起。以上四个步骤算作一个回合，叫做一易。接着又依此法再进行两易，方能得出一个爻来。为什么“三易”才能得出一爻？因为三变的余数的总和有四种可能性，这四个余数分别被 48 减，再除 4，得出七、八、九、六。每“三易”都会得出这四个数中的一个数。奇数七、九称阳爻，偶数八、六称阴爻。经过三变只能得出一爻，一卦 6 爻，故需 18 变而成一卦。

（周易）64 卦，384 爻，阳爻与阴爻各 192，阳爻都是老阳即 9，阴爻都是老阴即 6。每个老阳的过揲之策数是 36，每个老阴的过揲之策数是 24。阳爻 192×36 ，得 6912 策，阴爻 192×24 ，得 4608 策，两数相加得 11520 策。所以，《周易》有了 64 卦 384 爻；“天下之能事毕矣”。

筮的实质是数，卦的实质是画，是符号。由筮求卦，使两者能联系起来，其奥妙在于阴阳共性上面。因为卦画是由阴阳符号组成，数有阴数阳数，当筮在“四营”、“三易”的数学计算中得出七、八、九、六这四个数时，也就意味着由筮方能求出卦来。

《系辞传》说：“圣人设卦观象系辞焉而明吉凶。”《周易》在经这部分主要是讲卦、象、辞。卦有两种，一种是三画卦，即八卦，一种是六画卦，即六十四卦。八卦是由太极、阴阳、四象发展来的，它将万事万物分成八种基本品类并指出这八类事物之性质。由八卦重成的六十四卦，比八卦

具体得多，它从动态方面反映世界事物的变化。六十四卦构成一个大的完整的历史过程，每一卦是这一历史过程的一个环节或时代，而每卦中的每一爻则代表一个时代中的六个发展阶段。六十四卦有卦象、爻象之分，卦象、爻象都配有卦名、卦辞、爻名、爻辞，辞的表达依卦画而定，不能随意发挥。

卦名是根据卦象取的。例如困卦之所以称困，是因这一卦有困象。从困卦象看，，坎下兑上，其象一是水在泽下，泽中干涸无水，正是困乏的表现；二是兑阴卦在坎阳卦之上，上六阴爻在九五、九四二阳爻之上，九二阳爻陷在六三、初六二阴爻之中，表明阳刚君子被阴柔小人掩蔽，也是困象。

（周易）画八卦以摄万有，立太极以统乾坤，设阴阳为变化之母；八八六十四卦通天下之志，定天下之业，断天下之疑，可谓博大精深，辉煌至极。千百年来一直被崇奉为“六经之首”、“三玄之冠”。正因为《易》道广大，无所不能，凡人凡事都以《易》道为思维模式和行为准则。但由于《周易》是通过筮卦这种神秘形式来开拓自己的认识道路，难免使人们的思维被固定在结构严整的框架模式之中。也由于存在这种固定的思维模式，因而容易表现出对客观事物的主观臆测和武断。

“变”的思维方式

中国传统哲学有没有长期稳定的思维方式？中国传统理论思维的特点是什么？对此，中外学术界均持有不同观点。我们认为，要把握中国传统思维方式特点，了解古代先民思维方式的奥秘，必须深入到《周易》黑箱中去。《周易》为我们能够提供理解中国传统思维方式特点的钥匙。

众所周知，《周易》这部珍贵的文化典籍，对中国数千年来 的历史文明曾经发生过深远的影响。易道作为一种思维模式、世界观、方法论及逻辑的体系，不仅促进了中国传统哲学的发展，而且浸透到中国人的思想、政治、伦理、科学、艺术、文化生活各个领域。这在世界思想史上是少有的。《周易尚氏学》说：“易本用以为筮，故有卦辞，又有爻辞。其所言皆天地间公例、公理。……否泰往来，剥复循环，天道人事，无二理也。包括万有，孕育深宏，凡哲学无不根源于是。”尚氏以《易经》为我国哲学认识的滥觞，不无道理。

哲学是以理论思维的方式把握世界。《易经》虽然是古代卜筮之官在殷周以来积累起来的卜筮纪录基础上整理编纂而成的，但其中确有许多具有理论思维色彩的哲学观点。卦爻既反映世界的变化，也反映世界变化的规律。卦爻自身只表明世界万物的具体变化，还处于浑沌自发的无言中。《易

传》则把卦爻关于变化的认识加以提炼，并用哲学语言明确无误地概括起来。例如：“一阴一阳之谓道”，“生生之谓易”；“阴阳不测之谓神”；“刚柔相推而生变化”；“穷则变，变则通，通则久”，等等。《周易》已初步构成了自己的哲学体系。这个体系由它特有的一系列范畴、概念、命题所组成。太极、阴阳、变化、易、道、神等诸命题，则是这个体系的骨架。因此，《周易》充满了朴素的古代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成为中国古代理论思维的集大成和发源地。

中国人的智慧，一个突出的内容是辩证思维。辩证思维在我们中华民族有悠久的传统。不仅《周易》系统讲辩证思维，老庄系统、兵家系统、佛学系统都讲辩证思维。但最有代表性，历史最久远且影响最大的仍是《周易》。《周易》一书蕴藏着辩证思维的萌芽，后来《易传》和易学进一步发展了《周易》的辩证思维，同时又吸收了各家观点，将早期带有某种直观和朴素性质的命题进一步抽象化、理论化，提出了一系列更具有哲学意义的概念、范畴，更接近于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

我国古代辩证思维的核心内容是对立统一，其最高范畴是阴阳。把阴阳概念抽象为表述对立统一的最高范畴，并运用阴阳相互依存和转化的观点，概括和总结有关自然、社会、历史等知识。《周易》依据“一阴一阳之谓道”的原理，把自然界与社会中的一切变化都看成是阴阳对立的力量交互作用引起的阴阳这一基本矛盾，在八卦中演变为天与地、雷与风、水与火、山与泽四对矛盾。天地是产生万物的根源，

雷风水火山泽都是它的派生物。在重卦中，阴阳又进一步演变为三十二对矛盾，如泰与否、损与益、既济与未济等。三十二对矛盾也就是三十二个正反卦，六十四卦都是按正反两卦的形式排列的。重卦中，还有上卦与下卦或外卦与内卦的矛盾关系。可见，《易经》把矛盾关系看成是普遍存在的关系。当然，《易经》所揭露的矛盾并不是事物内部固有的矛盾，大多具有表面性，有些矛盾甚至是虚构的。尽管如此，被披上神秘外衣的朴素辩证法观念仍是认识活动的基本方式和思维活动的基本方法，对辩证思维发展仍起到推动作用。

《周易》由于把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观点作为认识和解决宇宙人生问题的最基本的方式或模式，开辟了中国传统思维之先河。辩证思维是中国传统思维方式的一大特征。它通过《周易》的原始阐发而宣告于世并被普遍接受之后，具有相对稳定性和历时性，成为一种不变的思维结构模式和思维定势。由此，决定了人们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方式和方法，从而影响人们的社会实践和一切文化活动。这种稳定不变的思维结构和模式，就是传统思维方式。

所谓辩证法贯穿渗透传统思维方式，或者说，传统思维方式充满辩证思维特性，并不意味着在三千多年前产生的思维方式可以与当代的哲学思维方式等量齐观。以《周易》为代表的中国传统思维方式先进于当时世界上任何其他民族，中国古代的辩证法要早于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家赫拉克利特（约前 540 - 约前 480）、毕达哥拉斯（约前 580 - 约前 500）的朴素辩证法。而在内容和形式上，中国古代辩证思维要比